

雲林縣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 111 年第 3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(三)上午 9 時 00 分

地點：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林召集人金陽 紀錄：楊課員惠敏

出席委員：蔡委員金保、黃委員慧玲、蔡委員聰智

請假委員：吳委員振欽

列席人員：陳總幹事良駿、王副總幹事清忠、陳組長昭如、
林主任良壽、吳組長秀蕙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：

本會監察小組現有常任委員 5 人，在場委員人數 4 人，請假委員 1 人，現在開始開會。

貳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繕具本會監察小組 111 年 3 月 2 日 111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乙件，報請公鑒。

決定：紀錄確認。

二、本會辦理罰鍰案件執行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(同日上午 9 時 15 分)